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PRST/1998/16
28 May 1998

ORIGINAL: ENGLISH,FRENCH
RUSSIAN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

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1998 年 5 月 28 日安全理事会第 3887 次会议上,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格鲁吉亚局势”的项目,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

“安全理事会审议了秘书长 1998 年 5 月 11 日关于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局势的报告(S/1998/375 和 Add.1)。

“安全理事会深为关切冲突地区最近发生暴力事件,造成生命损失和许多难民外流,并呼吁当事双方严格遵守《1994 年 5 月 14 日关于停火和部队脱离接触的莫斯科协定》(S/1994/583,附件一)(《莫斯科协定》)和 1998 年 5 月 25 日签订的停火协议,以及关于不使用武力和只通过和平手段解决争端问题的所有义务。

“安全理事会深切关注和平进程最近缓慢下来。安理会呼吁当事双方表现必要的政治意志,以便在联合国领导的和平进程框架内通过直接对话,就谈判的主要问题取得实质性的成果,并且充分尊重格鲁吉亚的主权和领土完整。

“安全理事会重申受冲突影响的所有难民和流离失所者有权安全返回家园,呼吁双方履行这一方面的义务,并在这方面欢迎 S/1998/372 号文件所述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各成员为支持难民回返和实现全面政治解决而作出的努力。

“安全理事会深切关注加利地区的安全情况日益恶化,严重妨碍援助工作人员、联合国格鲁吉亚观察团和独立国家联合体集体维持和平部队人员的工

作。安理会呼吁当事双方充分履行承诺,在其能力范围内采取一切措施改进安全情况,包括设立一个联合机制,调查和防止违反《莫斯科协定》的行为和冲突地区内的恐怖行为。

“安全理事会请秘书长根据其报告第 26、48 和 49 段,特别是就报告概述的自卫部队构想和酌情就其他备选办法,在秘书长之友小组的密切合作下,同双方协商,并铭记必须争取双方同意秘书长的提议。安理会并请秘书长在 1998 年 6 月 12 日以前尽快将这些协商的结果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 - - - -